

州环评（吉首）〔2022〕18 号

湘西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吉首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双塘
（大兴）水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复

吉首市城乡水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对<吉首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双塘（大兴）水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报告》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吉首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双塘（大兴）水厂项目位于吉首市乾州街道西门口村五组，该项目总投资 4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6 万元。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设计规模为 10 万 m^3/d ，二期扩建 10 万 m^3/d ，扩建后水厂供水能力将达到 20 万 m^3/d ，先行实施一期工程部分土建按设计 20 万 m^3/d 进行建设，设备均按一期设计规模 10 万 m^3/d 配置，二

期扩建时新增 10 万 m^3/d 相应的生产设备和部分土建工程。项目占地面积约 127733.3m^2 （合 191.6 亩），主要生产构筑物包括格栅配水池、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池、均料滤料滤池、加药间、二级泵房、排水排泥池、浓缩池、脱水车间及相关配套附属建筑物，同时二期工程预留深度处理工艺（臭氧接触池、活性炭滤池）。

依据专家审查意见，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建设期环境管理要求

（一）废水：项目在施工期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要求，实现文明施工；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裸露地表应及时覆土绿化，防止水土流失。

（二）废气：加强对施工扬尘的防控，施工现场设置施工围挡，粉状物料、建筑渣土临时堆场应采取防尘布或防尘网覆盖等抑尘措施；施工场地、道路应经常性洒水降尘；采用密闭方式运输施工弃土，施工场地车辆出口配备车辆冲洗装置和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机动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行驶。

（三）噪声：优化施工方案，按环评文件要求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防止噪声扰民。

（四）固废：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尽量回用，不能回用的及时清运至符合要求的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定期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置。

二、项目营运期环境管理要求

（一）废水

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水环境保护措施。运营期排泥水和滤池反冲洗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下部分含泥废水经污泥浓缩、脱水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乾州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乾州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气治理措施。食堂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

（三）噪音

采取优化设备平面布局，优选低噪声动力设备，对高噪设备采取消声、减振、隔音等措施，并加强厂区减速禁鸣和绿化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四）固废

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相关固废污染防治要求。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原辅材料包装物属一般固废的，可做外售处理；沉淀池污泥经压滤脱水后外运填埋或综合利用处置；隔油池油污规范暂存后交吉首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收运处理；化验室废包装物、化验室废液、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含油废物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收运、贮存和处置，危废废物暂存间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标志、管理台账，严格落实防渗漏、防雨淋、防晒等措施。

三、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一）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按要求制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部门备案。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保

设施管理和日常维护，严防突发环境事件。

（二）建设项目投产排污前应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目录》（2019 版）要求申请办理排污许可，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 736 号）要求做好日常相关工作，自觉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程序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应按程序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规定，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自行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由湘西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吉首分局具体负责。

湘西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1 月 28 日

抄送：州生态环境局吉首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湖南绿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